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瑞锂电”或“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对德瑞锂电 2022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本专项核查报告。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下发《关于核准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1627 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1,800 万股新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公司实际发行新股 1,799.98 万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 234.78 万股），发行价格为 9.6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74,058,066.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不含税）20,576,870.5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53,481,195.46 元。前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和 2021 年 7 月 2 日汇入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21]000357 号”和“大华验字[2021]000468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期初余额	3,683,251.75
加：报告期利息收入扣减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	4,508.93

二、2022 年度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687,760.68
三、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687,760.68
1. 惠德瑞锂电池制造产业园项目	3,379,033.47
2. 补充流动资金	308,727.21
四、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于与安信证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仲恺高新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惠州仲恺高新区支行	2008022029200392457	0
中国工商银行惠州仲恺高新区支行	2008022029200392581	0
合计	-	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已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 年度，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德瑞锂电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德瑞锂电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德瑞锂电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有效执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宋斌



张濛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1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			153,481,195.46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87,760.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3,754,782.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惠德瑞锂电池制造产业园项目	否	87,481,195.46	3,379,033.47	87,638,581.70	100.18%	2021年7月15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66,000,000.00	308,727.21	66,116,200.70	100.1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53,481,195.46	3,687,760.68	153,754,782.40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项目，如存在，请说明应			根据建设规划，惠德瑞锂电池制造产业园项目拟于2022年3月形成约3,800万只产能，2023年4月累计形成6,000万只产能。产能实际形成情况为：拟于2022年3月形成的产能计划较建设规划略有					

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滞后，但已在 2022 年年内完成；拟于 2023 年 4 月累计形成 6,000 万只产能的计划已提前于 2022 年度完成。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 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募集资金投入进度超过 100%是因为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扣减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用于项目投入。